

桃園市八德區低收入戶證明書

申請日期	113年01月30日
戶長姓名	鄭
身分別	第3款
戶籍地址	334桃園市八德區
通訊地址	桃園市八德區
核定日期	113年02月19日
核准日期及文號	113年02月19日 桃市德社字第115-366號

1. 本證明書有效期限最長為113年12月31日
2. 惟期間如資格註銷，以實際核定註銷日期為本證明有效截止日，逾期無效。

序號	稱謂	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日期	列冊期間
1	孫	林		101/0/	113/01~113/12(低收第3款)
2	孫	林		102/0/	113/01~113/12(低收第3款)
3	孫	張		106/	113/01~113/12(低收第3款)
4	三女	張		72/	113/01~113/12(低收第3款)
5	戶長	鄭		50/	113/01~113/12(低收第3款)

鄉鎮市區長： (核章)

區長蔡